征地告知书

（编号　2019-62　）

大市聚镇安仁　村委会、农户：

因公共项目建设需要，拟征收你村集体土地。根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，现将有关征地事项告知如下：

一、基本情况

1、征地用途：本次征地拟用于　527国道新昌大市聚至嵊州黄泽段工程地块　项目建设，规划用途为　公路用地　；

2、征地位置：本次征地位于　大市聚镇安仁村　（附征地红线图）；

3、征地规模：本次征地面积约　2.5695　亩（具体以勘测定界成果为准）；

4、补偿标准：根据《新昌县人民政府关于重新公布新昌县征地区片综合价的通知》（新政发〔2017〕80号）等文件　规定，本次征地实行区片综合价补偿；

5、安置途径：根据　新昌县人民政府令第28号　规定，本次征地涉及的被征地农民采用　货币、社会保障、村留用地　等安置方式。

6、其他事项：　/　。

二、本次征地，委托　大市聚镇人民政府　单位进行勘测定界，调查土地权属和青苗、附着物状况，请有关权利人予以支持配合。

三、本告知送达公告之日起，凡在拟征土地上抢栽、抢种、抢建的青苗、地上附着物，征地时一律不予补偿。

四、本告知送达公告之日起，冻结拟征土地范围内的建房申请、土地承包权调整和流转等事项。

五、本征地告知书送达村委会后，由送达人员会同村委会在村务公开栏和拟征土地所在村组进行张贴、公告。

新昌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（盖章）

大市聚镇人民政府（盖章）

2019　年　8　月　30　日

征地告知书

（编号　2019-63　）

大市聚镇大市聚　村委会、农户：

因公共项目建设需要，拟征收你村集体土地。根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，现将有关征地事项告知如下：

一、基本情况

1、征地用途：本次征地拟用于　527国道新昌大市聚至嵊州黄泽段工程地块　项目建设，规划用途为　公路用地　；

2、征地位置：本次征地位于　大市聚镇大市聚村　（附征地红线图）；

3、征地规模：本次征地面积约　117.3345　亩（具体以勘测定界成果为准）；

4、补偿标准：根据《新昌县人民政府关于重新公布新昌县征地区片综合价的通知》（新政发〔2017〕80号）等文件 规定，本次征地实行区片综合价补偿；

5、安置途径：根据　新昌县人民政府令第28号　规定，本次征地涉及的被征地农民采用　货币、社会保障、村留用地　等安置方式。

6、其他事项：　/　。

二、本次征地，委托　大市聚镇人民政府　单位进行勘测定界，调查土地权属和青苗、附着物状况，请有关权利人予以支持配合。

三、本告知送达公告之日起，凡在拟征土地上抢栽、抢种、抢建的青苗、地上附着物，征地时一律不予补偿。

四、本告知送达公告之日起，冻结拟征土地范围内的建房申请、土地承包权调整和流转等事项。

五、本征地告知书送达村委会后，由送达人员会同村委会在村务公开栏和拟征土地所在村组进行张贴、公告。

新昌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（盖章）

大市聚镇人民政府　（盖章）

2019　年　8　月　30　日

征地告知书

（编号　2019-64　）

大市聚镇何梁浦村委会、农户：

因公共项目建设需要，拟征收你村集体土地。根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，现将有关征地事项告知如下：

一、基本情况

1、征地用途：本次征地拟用于527国道新昌大市聚至嵊州黄泽段工程地块项目建设，规划用途为公路用地；

2、征地位置：本次征地位于大市聚镇何梁浦村（附征地红线图）；

3、征地规模：本次征地面积约31.2465亩（具体以勘测定界成果为准）；

4、补偿标准：根据《新昌县人民政府关于重新公布新昌县征地区片综合价的通知》（新政发〔2017〕80号）等文件规定，本次征地实行区片综合价补偿；

5、安置途径：根据新昌县人民政府令第28号规定，本次征地涉及的被征地农民采用货币、社会保障、村留用地等安置方式。

6、其他事项：/。

二、本次征地，委托大市聚镇人民政府单位进行勘测定界，调查土地权属和青苗、附着物状况，请有关权利人予以支持配合。

三、本告知送达公告之日起，凡在拟征土地上抢栽、抢种、抢建的青苗、地上附着物，征地时一律不予补偿。

四、本告知送达公告之日起，冻结拟征土地范围内的建房申请、土地承包权调整和流转等事项。

五、本征地告知书送达村委会后，由送达人员会同村委会在村务公开栏和拟征土地所在村组进行张贴、公告。

新昌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（盖章）

大市聚镇人民政府（盖章）

2019年8月30日

征地告知书

（编号　2019-61　　）

大市聚镇坑西　村委会、农户：

因公共项目建设需要，拟征收你村集体土地。根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，现将有关征地事项告知如下：

一、基本情况

1、征地用途：本次征地拟用于　527国道新昌大市聚至嵊州黄泽段工程地块　项目建设，规划用途为　公路用地　；

2、征地位置：本次征地位于　大市聚镇坑西村　（附征地红线图）；

3、征地规模：本次征地面积约　7.0905　亩（具体以勘测定界成果为准）；

4、补偿标准：根据《新昌县人民政府关于重新公布新昌县征地区片综合价的通知》（新政发〔2017〕80号）等文件 规定，本次征地实行区片综合价补偿；

5、安置途径：根据　新昌县人民政府令第28号　规定，本次征地涉及的被征地农民采用　货币、社会保障、村留用地　等安置方式。

6、其他事项：　/　。

二、本次征地，委托　大市聚镇人民政府　单位进行勘测定界，调查土地权属和青苗、附着物状况，请有关权利人予以支持配合。

三、本告知送达公告之日起，凡在拟征土地上抢栽、抢种、抢建的青苗、地上附着物，征地时一律不予补偿。

四、本告知送达公告之日起，冻结拟征土地范围内的建房申请、土地承包权调整和流转等事项。

五、本征地告知书送达村委会后，由送达人员会同村委会在村务公开栏和拟征土地所在村组进行张贴、公告。

新昌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（盖章）

大市聚镇人民政府　（盖章）

2019　年　8　月　30　日

征地告知书

（编号 2019-60 ）

大市聚镇西山 村委会、农户：

因公共项目建设需要，拟征收你村集体土地。根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，现将有关征地事项告知如下：

一、基本情况

1、征地用途：本次征地拟用于 527国道新昌大市聚至嵊州黄泽段工程地块 项目建设，规划用途为 公路用地 ；

2、征地位置：本次征地位于 大市聚镇西山村 （附征地红线图）；

3、征地规模：本次征地面积约 52.2075 亩（具体以勘测定界成果为准）；

4、补偿标准：根据《新昌县人民政府关于重新公布新昌县征地区片综合价的通知》（新政发〔2017〕80号）等文件 规定，本次征地实行区片综合价补偿；

5、安置途径：根据 新昌县人民政府令第28号 规定，本次征地涉及的被征地农民采用 货币、社会保障、村留用地 等安置方式。

6、其他事项： / 。

二、本次征地，委托 大市聚镇人民政府 单位进行勘测定界，调查土地权属和青苗、附着物状况，请有关权利人予以支持配合。

三、本告知送达公告之日起，凡在拟征土地上抢栽、抢种、抢建的青苗、地上附着物，征地时一律不予补偿。

四、本告知送达公告之日起，冻结拟征土地范围内的建房申请、土地承包权调整和流转等事项。

五、本征地告知书送达村委会后，由送达人员会同村委会在村务公开栏和拟征土地所在村组进行张贴、公告。

新昌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（盖章）

大市聚镇人民政府（盖章）

2019 年 8 月 30 日

征地告知书

（编号 2019-43）

七星街道合新村 村委会、农户：

因公共项目建设需要，拟征收你村集体土地。根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，现将有关征地事项告知如下：

一、基本情况

1、征地用途：本次征地拟用于 527国道新昌大市聚至嵊州黄泽段工程地块 项目建设，规划用途为 公路用地 ；

2、征地位置：本次征地位于 七星街道合新村 （附征地红线图）；

3、征地规模：本次征地面积约 112.443 亩（具体以勘测定界成果为准）；

4、补偿标准：根据《新昌县人民政府关于重新公布新昌县征地区片综合价的通知》（新政发〔2017〕80号）等文件 规定，本次征地实行区片综合价补偿；

5、安置途径：根据 新昌县人民政府令第28号 规定，本次征地涉及的被征地农民采用 货币、社会保障、村留用地 等安置方式。

6、其他事项：/。

二、本次征地，委托 七星街道办事处 单位进行勘测定界，调查土地权属和青苗、附着物状况，请有关权利人予以支持配合。

三、本告知送达公告之日起，凡在拟征土地上抢栽、抢种、抢建的青苗、地上附着物，征地时一律不予补偿。

四、本告知送达公告之日起，冻结拟征土地范围内的建房申请、土地承包权调整和流转等事项。

五、本征地告知书送达村委会后，由送达人员会同村委会在村务公开栏和拟征土地所在村组进行张贴、公告。

新昌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（盖章）

七星街道办事处（盖章）

2019 年 8 月 30 日

征地告知书

（编号 2019-37）

七星街道后溪村村委会、农户：

因公共项目建设需要，拟征收你村集体土地。根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，现将有关征地事项告知如下：

一、基本情况

1、征地用途：本次征地拟用于 527国道新昌大市聚至嵊州黄泽段工程地块 项目建设，规划用途为 公路用地 ；

2、征地位置：本次征地位于 七星街道后溪村 （附征地红线图）；

3、征地规模：本次征地面积约 21.5265 亩（具体以勘测定界成果为准）；

4、补偿标准：根据《新昌县人民政府关于重新公布新昌县征地区片综合价的通知》（新政发〔2017〕80号）等文件 规定，本次征地实行区片综合价补偿；

5、安置途径：根据 新昌县人民政府令第28号 规定，本次征地涉及的被征地农民采用 货币、社会保障、村留用地 等安置方式。

6、其他事项：/。

二、本次征地，委托 七星街道办事处 单位进行勘测定界，调查土地权属和青苗、附着物状况，请有关权利人予以支持配合。

三、本告知送达公告之日起，凡在拟征土地上抢栽、抢种、抢建的青苗、地上附着物，征地时一律不予补偿。

四、本告知送达公告之日起，冻结拟征土地范围内的建房申请、土地承包权调整和流转等事项。

五、本征地告知书送达村委会后，由送达人员会同村委会在村务公开栏和拟征土地所在村组进行张贴、公告。

新昌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（盖章）

七星街道办事处（盖章）

2019 年 8 月 30 日

征地告知书

（编号 2019-38 ）

七星街道金星村村委会、农户：

因公共项目建设需要，拟征收你村集体土地。根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，现将有关征地事项告知如下：

一、基本情况

1、征地用途：本次征地拟用于 527国道新昌大市聚至嵊州黄泽段工程地块 项目建设，规划用途为 公路用地 ；

2、征地位置：本次征地位于 七星街道金星村 （附征地红线图）；

3、征地规模：本次征地面积约 52.7025 亩（具体以勘测定界成果为准）；

4、补偿标准：根据《新昌县人民政府关于重新公布新昌县征地区片综合价的通知》（新政发（2017）80号）等文件 规定，本次征地实行区片综合价补偿；

5、安置途径：根据 新昌县人民政府令第28号 规定，本次征地涉及的被征地农民采用 货币、社会保障、村留用地 等安置方式。

6、其他事项：/。

二、本次征地，委托 七星街道办事处 单位进行勘测定界，调查土地权属和青苗、附着物状况，请有关权利人予以支持配合。

三、本告知送达公告之日起，凡在拟征土地上抢栽、抢种、抢建的青苗、地上附着物，征地时一律不予补偿。

四、本告知送达公告之日起，冻结拟征土地范围内的建房申请、土地承包权调整和流转等事项。

五、本征地告知书送达村委会后，由送达人员会同村委会在村务公开栏和拟征土地所在村组进行张贴、公告。

新昌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（盖章）

七星街道办事处（盖章）

2019 年 8 月 30 日

征地告知书

（编号 2019-39 ）

七星街道蟠龙村 村委会、农户：

因公共项目建设需要，拟征收你村集体土地。根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，现将有关征地事项告知如下：

一、基本情况

1、征地用途：本次征地拟用于 527国道新昌大市聚至嵊州黄泽段工程地块 项目建设，规划用途为 公路用地 ；

2、征地位置：本次征地位于 七星街道蟠龙村 （附征地红线图）；

3、征地规模：本次征地面积约 78.6180 亩（具体以勘测定界成果为准）；

4、补偿标准：根据《新昌县人民政府关于重新公布新昌县征地区片综合价的通知》（新政发〔2017〕80号）等文件 规定，本次征地实行区片综合价补偿；

5、安置途径：根据 新昌县人民政府令第28号 规定，本次征地涉及的被征地农民采用 货币、社会保障、村留用地 等安置方式。

6、其他事项：/。

二、本次征地，委托 七星街道办事处 单位进行勘测定界，调查土地权属和青苗、附着物状况，请有关权利人予以支持配合。

三、本告知送达公告之日起，凡在拟征土地上抢栽、抢种、抢建的青苗、地上附着物，征地时一律不予补偿。

四、本告知送达公告之日起，冻结拟征土地范围内的建房申请、土地承包权调整和流转等事项。

五、本征地告知书送达村委会后，由送达人员会同村委会在村务公开栏和拟征土地所在村组进行张贴、公告。

新昌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（盖章）

七星街道办事处（盖章）

2019 年 8 月 30 日

征地告知书

（编号 2019-40）

七星街道土谷庙村村委会、农户：

因公共项目建设需要，拟征收你村集体土地。根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，现将有关征地事项告知如下：

一、基本情况

1、征地用途：本次征地拟用于 527国道新昌大市聚至嵊州黄泽段工程地块 项目建设，规划用途为 公路用地 ；

2、征地位置：本次征地位于 七星街道土谷庙村 （附征地红线图）；

3、征地规模：本次征地面积约 202.6035 亩（具体以勘测定界成果为准）；

4、补偿标准：根据《新昌县人民政府关于重新公布新昌县征地区片综合价的通知》（新政发〔2017〕80号）等文件 规定，本次征地实行区片综合价补偿；

5、安置途径：根据 新昌县人民政府令第28号 规定，本次征地涉及的被征地农民采用 货币、社会保障、村留用地 等安置方式。

6、其他事项：/。

二、本次征地，委托 七星街道办事处 单位进行勘测定界，调查土地权属和青苗、附着物状况，请有关权利人予以支持配合。

三、本告知送达公告之日起，凡在拟征土地上抢栽、抢种、抢建的青苗、地上附着物，征地时一律不予补偿。

四、本告知送达公告之日起，冻结拟征土地范围内的建房申请、土地承包权调整和流转等事项。

五、本征地告知书送达村委会后，由送达人员会同村委会在村务公开栏和拟征土地所在村组进行张贴、公告。

新昌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（盖章）

七星街道办事处（盖章）

2019 年 8 月 30 日

征地告知书

（编号 2019-42 ）

七星街道五龙岙村 村委会、农户：

因公共项目建设需要，拟征收你村集体土地。根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，现将有关征地事项告知如下：

一、基本情况

1、征地用途：本次征地拟用于 527国道新昌大市聚至嵊州黄泽段工程地块 项目建设，规划用途为 公路用地 ；

2、征地位置：本次征地位于 七星街道五龙岙村 （附征地红线图）；

3、征地规模：本次征地面积约 17.4780 亩（具体以勘测定界成果为准）；

4、补偿标准：根据《新昌县人民政府关于重新公布新昌县征地区片综合价的通知》（新政发〔2017〕80号）等文件 规定，本次征地实行区片综合价补偿；

5、安置途径：根据 新昌县人民政府令第28号 规定，本次征地涉及的被征地农民采用 货币、社会保障、村留用地 等安置方式。

6、其他事项：/。

二、本次征地，委托 七星街道办事处 单位进行勘测定界，调查土地权属和青苗、附着物状况，请有关权利人予以支持配合。

三、本告知送达公告之日起，凡在拟征土地上抢栽、抢种、抢建的青苗、地上附着物，征地时一律不予补偿。

四、本告知送达公告之日起，冻结拟征土地范围内的建房申请、土地承包权调整和流转等事项。

五、本征地告知书送达村委会后，由送达人员会同村委会在村务公开栏和拟征土地所在村组进行张贴、公告。

新昌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（盖章）

七星街道办事处（盖章）

2019 年 8 月 30 日

征地告知书

（编号 2019-46 ）

羽林街道新和村 村委会、农户：

因公共项目建设需要，拟征收你村集体土地。根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，现将有关征地事项告知如下：

一、基本情况

1、征地用途：本次征地拟用于 527 国道新昌大市聚至嵊州黄泽段工程地块 项目建设，规划用途为 公路用地 ；

2、征地位置：本次征地位于 羽林街道新和村 （附征地红线图）；

3、征地规模：本次征地面积约 18.5955 亩（具体以勘测定界成果为准）；

4、补偿标准：根据《新昌县人民政府关于重新公布新昌县征地区片综合价的通知》（新政发（2017）80 号）等文件 规定，本次征地实行区片综合价补偿；

5、安置途径：根据 新昌县人民政府令第 28 号 规定，本次征地涉及的被征地农民采用 货币、社会保障、村留用地 等安置方式。

6、其他事项： / 。

二、本次征地，委托 羽林街道办事处 单位进行勘测定界，调查土地权属和青苗、附着物状况，请有关权利人予以支持配合。

三、本告知送达公告之日起，凡在拟征土地上抢栽、抢种、抢建的青苗、地上附着物，征地时一律不予补偿。

四、本告知送达公告之日起，冻结拟征土地范围内的建房申请、土地承包权调整和流转等事项。

五、本征地告知书送达村委会后，由送达人员会同村委会在村务公开栏和拟征土地所在村组进行张贴、公告。

新昌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（盖章）

羽林街道办事处（盖章）

2019 年 8 月 30 日

征地告知书

（编号　2019-57 ）

羽林街道拔茅村委会、农户：

因公共项目建设需要，拟征收你村集体土地。根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，现将有关征地事项告知如下：

一、基本情况

1、征地用途：本次征地拟用于527国道新昌大市聚至嵊州黄泽段工程地块项目建设，规划用途为公路用地；

2、征地位置：本次征地位于羽林　街道　拔茅　村（附征地红线图）；

3、征地规模：本次征地面积约38.4195亩（具体以勘测定界成果为准）；

4、补偿标准：根据《新昌县人民政府关于重新公布新昌县征地区片综合价的通知》（新政发〔2017〕80号）等文件 规定，本次征地实行区片综合价补偿；

5、安置途径：根据新昌县人民政府令第28号 规定，本次征地涉及的被征地农民采用货币、社会保障、村留用地 等安置方式。

6、其他事项：/。

二、本次征地，委托羽林街道办事处单位进行勘测定界，调查土地权属和青苗、附着物状况，请有关权利人予以支持配合。

三、本告知送达公告之日起，凡在拟征土地上抢栽、抢种、抢建的青苗、地上附着物，征地时一律不予补偿。

四、本告知送达公告之日起，冻结拟征土地范围内的建房申请、土地承包权调整和流转等事项。

五、本征地告知书送达村委会后，由送达人员会同村委会在村务公开栏和拟征土地所在村组进行张贴、公告。

新昌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（盖章）

羽林　街道办事处（盖章）

2019　年　8　月　30　日

征地告知书

（编号　　2019-52）

大明市　经济合作社、农户：

因公共项目建设需要，拟征收你单位集体土地。根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，现将有关征地事项告知如下：

一、基本情况

1、征地用途：本次征地拟用于　527国道新昌大市聚至嵊州黄泽段工程地块　项目建设，规划用途为　公路用地　；

2、征地位置：本次征地位于　羽林街道大明市村　（附征地红线图）；

3、征地规模：本次征地面积约　24.1410　亩（具体以勘测定界成果为准）；

4、补偿标准：根据《新昌县人民政府关于重新公布新昌县征地区片综合价的通知》（新政发〔2017〕80号）等文件　规定，本次征地实行区片综合价补偿；

5、安置途径：根据　新昌县人民政府令第28号　规定，本次征地涉及的被征地农民采用　货币、社会保障、村留用地　等安置方式。

6、其他事项：　/　。

二、本次征地，委托　羽林街道办事处　单位进行勘测定界，调查土地权属和青苗、附着物状况，请有关权利人予以支持配合。

三、本告知送达公告之日起，凡在拟征土地上抢栽、抢种、抢建的青苗、地上附着物，征地时一律不予补偿。

四、本告知送达公告之日起，冻结拟征土地范围内的建房申请、土地承包权调整和流转等事项。

五、本征地告知书送达村委会后，由送达人员会同村委会在村务公开栏和拟征土地所在村组进行张贴、公告。

新昌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（盖章）

羽林　街道办事处（盖章）

2019　年　8　月　30　日

征地告知书

（编号　2019-55）

大塘坑　经济合作社、农户：

因公共项目建设需要，拟征收你单位集体土地。根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，现将有关征地事项告知如下：

一、基本情况

1、征地用途：本次征地拟用于 527国道新昌大市聚至嵊州黄泽段工程地块 项目建设，规划用途为 公路用地 ；

2、征地位置：本次征地位于 羽林 街道 大塘坑 村 （附征地红线图）；

3、征地规模：本次征地面积约 29.5455 亩（具体以勘测定界成果为准）；

4、补偿标准：根据《新昌县人民政府关于重新公布新昌县征地区片综合价的通知》（新政发〔2017〕80号）等文件 规定，本次征地实行区片综合价补偿；

5、安置途径：根据 新昌县人民政府令第28号 规定，本次征地涉及的被征地农民采用 货币、社会保障、村留用地 等安置方式。

6、其他事项：/。

二、本次征地，委托 羽林街道办事处 单位进行勘测定界，调查土地权属和青苗、附着物状况，请有关权利人予以支持配合。

三、本告知送达公告之日起，凡在拟征土地上抢栽、抢种、抢建的青苗、地上附着物，征地时一律不予补偿。

四、本告知送达公告之日起，冻结拟征土地范围内的建房申请、土地承包权调整和流转等事项。

五、本征地告知书送达村委会后，由送达人员会同村委会在村务公开栏和拟征土地所在村组进行张贴、公告。

新昌县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（盖章）

羽林 街道办事处（盖章）

2019 年 8 月 30 日

征地告知书

（编号　2019-54）

丁家园　经济合作社、农户：

因公共项目建设需要，拟征收你单位集体土地。根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，现将有关征地事项告知如下：

一、基本情况

1、征地用途：本次征地拟用于　527国道新昌大市聚至嵊州黄泽段工程地块　项目建设，规划用途为　公路用地　；

2、征地位置：本次征地位于　羽林　街道　丁家园　村　（附征地红线图）；

3、征地规模：本次征地面积约　12.9090　亩（具体以勘测定界成果为准）；

4、补偿标准：根据《新昌县人民政府关于重新公布新昌县征地区片综合价的通知》（新政发〔2017〕80号）等文件 规定，本次征地实行区片综合价补偿；

5、安置途径：根据　新昌县人民政府令第28号　规定，本次征地涉及的被征地农民采用　货币、社会保障、村留用地　等安置方式。

6、其他事项：　/　。

二、本次征地，委托　羽林街道办事处　单位进行勘测定界，调查土地权属和青苗、附着物状况，请有关权利人予以支持配合。

三、本告知送达公告之日起，凡在拟征土地上抢栽、抢种、抢建的青苗、地上附着物，征地时一律不予补偿。

四、本告知送达公告之日起，冻结拟征土地范围内的建房申请、土地承包权调整和流转等事项。

五、本征地告知书送达村委会后，由送达人员会同村委会在村务公开栏和拟征土地所在村组进行张贴、公告。

新昌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（盖章）

羽林街道办事处（盖章）

2019　年　8　月　30　日

征地告知书

（编号 2019-50 ）

羽林街道渡皇山村 村委会、农户：

因公共项目建设需要，拟征收你村集体土地。根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，现将有关征地事项告知如下：

一、基本情况

1、征地用途：本次征地拟用于 527 国道新昌大市聚至嵊州黄泽段工程地块 项目建设，规划用途为 公路用地 ；

2、征地位置：本次征地位于 羽林街道渡皇山村 （附征地红线图）；

3、征地规模：本次征地面积约 159.051 亩（具体以勘测定界成果为准）；

4、补偿标准：根据《新昌县人民政府关于重新公布新昌县征地区片综合价的通知》（新政发〔2017〕80 号）等文件 规定，本次征地实行区片综合价补偿；

5、安置途径：根据 新昌县人民政府令第 28 号 规定，本次征地涉及的被征地农民采用 货币、社会保障、村留用地 等安置方式。

6、其他事项：/。

二、本次征地，委托 羽林街道办事处 单位进行勘测定界，调查土地权属和青苗、附着物状况，请有关权利人予以支持配合。

三、本告知送达公告之日起，凡在拟征土地上抢栽、抢种、抢建的青苗、地上附着物，征地时一律不予补偿。

四、本告知送达公告之日起，冻结拟征土地范围内的建房申请、土地承包权调整和流转等事项。

五、本征地告知书送达村委会后，由送达人员会同村委会在村务公开栏和拟征土地所在村组进行张贴、公告。

新昌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（盖章）

羽林 街道办事处（盖章）

2019 年 8 月 30 日

征地告知书

（编号 2019-49 ）

羽林街道金裕村 村委会、农户：

因公共项目建设需要，拟征收你村集体土地。根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，现将有关征地事项告知如下：

一、基本情况

1、征地用途：本次征地拟用于 527国道新昌大市聚至嵊州黄泽段工程地块 项目建设，规划用途为 公路用地 ；

2、征地位置：本次征地位于 羽林街道金裕村 （附征地红线图）；

3、征地规模：本次征地面积约 23.1120 亩（具体以勘测定界成果为准）；

4、补偿标准：根据《新昌县人民政府关于重新公布新昌县征地区片综合价的通知》（新政发〔2017〕80号）等文件 规定，本次征地实行区片综合价补偿；

5、安置途径：根据 新昌县人民政府令第28号 规定，本次征地涉及的被征地农民采用 货币、社会保障、村留用地 等安置方式。

6、其他事项：/。

二、本次征地，委托 羽林街道办事处 单位进行勘测定界，调查土地权属和青苗、附着物状况，请有关权利人予以支持配合。

三、本告知送达公告之日起，凡在拟征土地上抢栽、抢种、抢建的青苗、地上附着物，征地时一律不予补偿。

四、本告知送达公告之日起，冻结拟征土地范围内的建房申请、土地承包权调整和流转等事项。

五、本征地告知书送达村委会后，由送达人员会同村委会在村务公开栏和拟征土地所在村组进行张贴、公告。

新昌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（盖章）

羽林 街道办事处（盖章）

2019 年 8 月 30 日

征地告知书

（编号 2019-45 ）

羽林街道孟家塘村 村委会、农户：

因公共项目建设需要，拟征收你村集体土地。根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，现将有关征地事项告知如下：

一、基本情况

1、征地用途：本次征地拟用于 527国道新昌大市聚至嵊州黄泽段工程地块 项目建设，规划用途为 公路用地 ；

2、征地位置：本次征地位于 羽林街道孟家塘村 （附征地红线图）；

3、征地规模：本次征地面积约 232.506 亩（具体以勘测定界成果为准）；

4、补偿标准：根据《新昌县人民政府关于重新公布新昌县征地区片综合价的通知》（新政发〔2017〕80号）等文件 规定，本次征地实行区片综合价补偿；

5、安置途径：根据 新昌县人民政府令第28号 规定，本次征地涉及的被征地农民采用 货币、社会保障、村留用地 等安置方式。

6、其他事项：/。

二、本次征地，委托 羽林街道办事处 单位进行勘测定界，调查土地权属和青苗、附着物状况，请有关权利人予以支持配合。

三、本告知送达公告之日起，凡在拟征土地上抢栽、抢种、抢建的青苗、地上附着物，征地时一律不予补偿。

四、本告知送达公告之日起，冻结拟征土地范围内的建房申请、土地承包权调整和流转等事项。

五、本征地告知书送达村委会后，由送达人员会同村委会在村务公开栏和拟征土地所在村组进行张贴、公告。

新昌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（盖章）

羽林街道办事处（盖章）

2019 年 8 月 30 日

征地告知书

（编号　2019-53）

藕岸村　村委会、农户：

因公共项目建设需要，拟征收你村集体土地。根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，现将有关征地事项告知如下：

一、基本情况

1、征地用途：本次征地拟用于　527国道新昌大市聚至嵊州黄泽段工程地块　项目建设，规划用途为　公路用地　；

2、征地位置：本次征地位于　羽林　街道　藕岸　村　（附征地红线图）；

3、征地规模：本次征地面积约　99.2895　亩（具体以勘测定界成果为准）；

4、补偿标准：根据《新昌县人民政府关于重新公布新昌县征地区片综合价的通知》（新政发〔2017〕80号）等文件 规定，本次征地实行区片综合价补偿；

5、安置途径：根据　新昌县人民政府令第28号　规定，本次征地涉及的被征地农民采用　货币、社会保障、村留用地　等安置方式。

6、其他事项：　/　。

二、本次征地，委托　羽林街道办事处　单位进行勘测定界、调查土地权属和青苗、附着物状况，请有关权利人予以支持配合。

三、本告知送达公告之日起，凡在拟征土地上抢栽、抢种、抢建的青苗、地上附着物，征地时一律不予补偿。

四、本告知送达公告之日起，冻结拟征土地范围内的建房申请、土地承包权调整和流转等事项。

五、本征地告知书送达村委会后，由送达人员会同村委会在村务公开栏和拟征土地所在村组进行张贴、公告。

新昌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（盖章）

羽林　街道办事处（盖章）

2019　年　8　月　30　日

征地告知书

（编号 2019-51 ）

羽林街道三丰村 村委会、农户：

因公共项目建设需要，拟征收你村集体土地。根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，现将有关征地事项告知如下：

一、基本情况

1、征地用途：本次征地拟用于 527 国道新昌大市聚至嵊州黄泽段工程地块 项目建设，规划用途为 公路用地 ；

2、征地位置：本次征地位于 羽林街道三丰村 （附征地红线图）；

3、征地规模：本次征地面积约 39.6240 亩（具体以勘测定界成果为准）；

4、补偿标准：根据《新昌县人民政府关于重新公布新昌县征地区片综合价的通知》（新政发（2017）80 号）等文件 规定，本次征地实行区片综合价补偿；

5、安置途径：根据 新昌县人民政府令第 28 号 规定，本次征地涉及的被征地农民采用 货币、社会保障、村留用地 等安置方式。

6、其他事项： / 。

二、本次征地，委托 羽林街道办事处 单位进行勘测定界，调查土地权属和青苗、附着物状况，请有关权利人予以支持配合。

三、本告知送达公告之日起，凡在拟征土地上抢栽、抢种、抢建的青苗、地上附着物，征地时一律不予补偿。

四、本告知送达公告之日起，冻结拟征土地范围内的建房申请、土地承包权调整和流转等事项。

五、本征地告知书送达村委会后，由送达人员会同村委会在村务公开栏和拟征土地所在村组进行张贴、公告。

新昌县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（盖章）

羽林 街道办事处（盖章）

2019 年 8 月 30 日

征地告知书

（编号 2019-48 ）

羽林街道三联村 村委会、农户：

因公共项目建设需要，拟征收你村集体土地。根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，现将有关征地事项告知如下：

一、基本情况

1、征地用途：本次征地拟用于 527国道新昌大市聚至嵊州黄泽段工程地块 项目建设，规划用途为 公路用地 ；

2、征地位置：本次征地位于 羽林街道三联村 （附征地红线图）；

3、征地规模：本次征地面积约 29.6940 亩（具体以勘测定界成果为准）；

4、补偿标准：根据《新昌县人民政府关于重新公布新昌县征地区片综合价的通知》（新政发〔2017〕80号）等文件 规定，本次征地实行区片综合价补偿；

5、安置途径：根据 新昌县人民政府令第28号 规定，本次征地涉及的被征地农民采用 货币、社会保障、村留用地 等安置方式。

6、其他事项：/。

二、本次征地，委托 羽林街道办事处 单位进行勘测定界，调查土地权属和青苗、附着物状况，请有关权利人予以支持配合。

三、本告知送达公告之日起，凡在拟征土地上抢栽、抢种、抢建的青苗、地上附着物，征地时一律不予补偿。

四、本告知送达公告之日起，冻结拟征土地范围内的建房申请、土地承包权调整和流转等事项。

五、本征地告知书送达村委会后，由送达人员会同村委会在村务公开栏和拟征土地所在村组进行张贴、公告。

新昌县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（盖章）

羽林 街道办事处（盖章）

2019 年 8 月 30 日

征地告知书

（编号 2019-59 ）

羽林街道天峰 村委会、农户：

因公共项目建设需要，拟征收你村集体土地。根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，现将有关征地事项告知如下：

一、基本情况

1、征地用途：本次征地拟用于 527国道新昌大市聚至嵊州黄泽段工程地块 项目建设，规划用途为 公路用地 ；

2、征地位置：本次征地位于 羽林 街道 天峰 村 （附征地红线图）；

3、征地规模：本次征地面积约 144.2820 亩（具体以勘测定界成果为准）；

4、补偿标准：根据《新昌县人民政府关于重新公布新昌县征地区片综合价的通知》（新政发〔2017〕80号）等文件 规定，本次征地实行区片综合价补偿；

5、安置途径：根据 新昌县人民政府令第28号 规定，本次征地涉及的被征地农民采用 货币、社会保障、村留用地 等安置方式。

6、其他事项：/。

二、本次征地，委托 羽林街道办事处 单位进行勘测定界，调查土地权属和青苗、附着物状况，请有关权利人予以支持配合。

三、本告知送达公告之日起，凡在拟征土地上抢栽、抢种、抢建的青苗、地上附着物，征地时一律不予补偿。

四、本告知送达公告之日起，冻结拟征土地范围内的建房申请、土地承包权调整和流转等事项。

五、本征地告知书送达村委会后，由送达人员会同村委会在村务公开栏和拟征土地所在村组进行张贴、公告。

新昌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（盖章）

羽林 街道办事处（盖章）

2019 年 8 月 30 日

征地告知书

（编号　2019-56）

五丰村　村委会、农户：

因公共项目建设需要，拟征收你村集体土地。根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，现将有关征地事项告知如下：

一、基本情况

1、征地用途：本次征地拟用于527国道新昌大市聚至嵊州黄泽段工程地块　项目建设，规划用途为　公路用地　；

2、征地位置：本次征地位于　羽林　街道　五丰　村　（附征地红线图）；

3、征地规模：本次征地面积约　265.7055　亩（具体以勘测定界成果为准）；

4、补偿标准：根据《新昌县人民政府关于重新公布新昌县征地区片综合价的通知》（新政发〔2017〕80号）等文件 规定，本次征地实行区片综合价补偿；

5、安置途径：根据　新昌县人民政府令第28号　规定，本次征地涉及的被征地农民采用　货币、社会保障、村留用地　等安置方式。

6、其他事项：　/　。

二、本次征地，委托　羽林街道办事处　单位进行勘测定界，调查土地权属和青苗、附着物状况，请有关权利人予以支持配合。

三、本告知送达公告之日起，凡在拟征土地上抢栽、抢种、抢建的青苗、地上附着物，征地时一律不予补偿。

四、本告知送达公告之日起，冻结拟征土地范围内的建房申请、土地承包权调整和流转等事项。

五、本征地告知书送达村委会后，由送达人员会同村委会在村务公开栏和拟征土地所在村组进行张贴、公告。

新昌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（盖章）

羽林　街道办事处（盖章）

2019　年　8　月　30　日

征地告知书

（编号 2019-47 ）

羽林街道新中村 村委会、农户：

因公共项目建设需要，拟征收你村集体土地。根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，现将有关征地事项告知如下：

一、基本情况

1、征地用途：本次征地拟用于 527国道新昌大市聚至嵊州黄泽段工程地块 项目建设，规划用途为 公路用地 ；

2、征地位置：本次征地位于 羽林街道新中村 （附征地红线图）；

3、征地规模：本次征地面积约 107.6850 亩（具体以勘测定界成果为准）；

4、补偿标准：根据《新昌县人民政府关于重新公布新昌县征地区片综合价的通知》（新政发（2017）80号）等文件 规定，本次征地实行区片综合价补偿；

5、安置途径：根据 新昌县人民政府令第28号 规定，本次征地涉及的被征地农民采用 货币、社会保障、村留用地 等安置方式。

6、其他事项： / 。

二、本次征地，委托 羽林街道办事处 单位进行勘测定界，调查土地权属和青苗、附着物状况，请有关权利人予以支持配合。

三、本告知送达公告之日起，凡在拟征土地上抢栽、抢种、抢建的青苗、地上附着物，征地时一律不予补偿。

四、本告知送达公告之日起，冻结拟征土地范围内的建房申请、土地承包权调整和流转等事项。

五、本征地告知书送达村委会后，由送达人员会同村委会在村务公开栏和拟征土地所在村组进行张贴、公告。

新昌县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（盖章）

羽林 街道办事处（盖章）

2019 年 8 月 30 日

征地告知书

（编号　2019-58　）

羽林街道岳岭　村委会、农户：

因公共项目建设需要，拟征收你村集体土地。根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，现将有关征地事项告知如下：

一、基本情况

1、征地用途：本次征地拟用于　527国道新昌大市聚至嵊州黄泽段工程地块　项目建设，规划用途为　公路用地　；

2、征地位置：本次征地位于　羽林　街道　岳岭　村　（附征地红线图）；

3、征地规模：本次征地面积约　50.0025　亩（具体以勘测定界成果为准）；

4、补偿标准：根据《新昌县人民政府关于重新公布新昌县征地区片综合价的通知》（新政发〔2017〕80号）等文件 规定，本次征地实行区片综合价补偿；

5、安置途径：根据　新昌县人民政府令第28号　规定，本次征地涉及的被征地农民采用　货币、社会保障、村留用地　等安置方式。

6、其他事项：　/　。

二、本次征地，委托　羽林街道办事处　单位进行勘测定界，调查土地权属和青苗、附着物状况，请有关权利人予以支持配合。

三、本告知送达公告之日起，凡在拟征土地上抢栽、抢种、抢建的青苗、地上附着物，征地时一律不予补偿。

四、本告知送达公告之日起，冻结拟征土地范围内的建房申请、土地承包权调整和流转等事项。

五、本征地告知书送达村委会后，由送达人员会同村委会在村务公开栏和拟征土地所在村组进行张贴、公告。

新昌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（盖章）

羽林　街道办事处（盖章）

2019　年　8　月　30　日